**河南省理工中等专业学校**

**4号公寓楼、9号实训楼、新能源楼防水**

**项目招标方案公告**

河南省理工中等专业学校拟对4号公寓楼、9号实训楼、新能源楼进行防水铺设。为给各投标单位提供平等的竞争机会，现将相关内容等列出，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一、项目名称：4号公寓楼、9号实训楼、新能源楼防水

二、项目内容：

（一）项目要求：

1、4号公寓楼、9号实训楼、新能源楼防水；

2、4号公寓楼隔热层拆除垃圾清运；

1. 工程量计算，按实际发生量计算；
2. 质保时间至少5年。

（二）工程技术及材质要求：

1、防水工程，找平层，重新铺设4mm厚SBS-25°沥青卷材防水。

2、防水材料，必须采用合格品牌产品，符合国家防水工程要求，具有产品合格证书（投标书需注明产品名称及产地）。

3、隔热层拆除并恢复，垃圾清运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

2、投标人应具备相应建筑工程施工改造的资质。

3、所有材料均符合国家或行业质量、环保等标准；应主动与学校管理部门沟通索取施工图纸或标准、要求；施工垃圾完工后应自行及时清运走。(注:不能给甲方校园造成环境污染)。

4、乙方要文明施工，乙方确保施工人员的安全，若出现意外与甲方无关。

5、信誉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遵守国家、法规和政策等。

6、其他要求：①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②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转包。

四、报名及投标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7月8日上午11点前进行报名并提交相关标书及资料。

2、参加投标单位制作标书两份（装订密封并加盖骑缝印），标书中提供报价单及其他材料（据本公告第五条及其他采购相关要求）。

3、提交相关标书及资料可以现场提交或者邮寄。

4、招标方项目承办部门负责技术答疑澄清。

五、标书及文件提供：

1、参加投标单位制作标书两份，标书中需提供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单位法人授权书1份，法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是法人直接投标只需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及复印件1份。售后服务承诺。至少壹份近三年类似业务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书等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签章或签名的报价清单。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河南省理工中等专业学校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茂花路6号

联系人：乔老师

电话：0371-67264622